

基督的苦難



Studium Biblicum Franciscanum Hong Kong

Donald Senior C.P. 著

2006

(2016 網上修訂版)

思高聖經學會

請支持 廣揚聖言的工作

1. 本作品是思高聖經學會的知識產物，版權所有。
2. 為個人閱讀、反思及神修的需要，可免費下載。
相關詳情，請參閱本學會「網站使用條款」。
3. 歡迎用下列方法支持本學會的工作：
- 3.1. 捐獻：支票抬頭請註明「思高聖經學會」；
- 3.2. 購買及推介本學會出版的產物；
- 3.3. 為本學會的工作祈禱。

©2015 思高聖經學會

服役聖言 70 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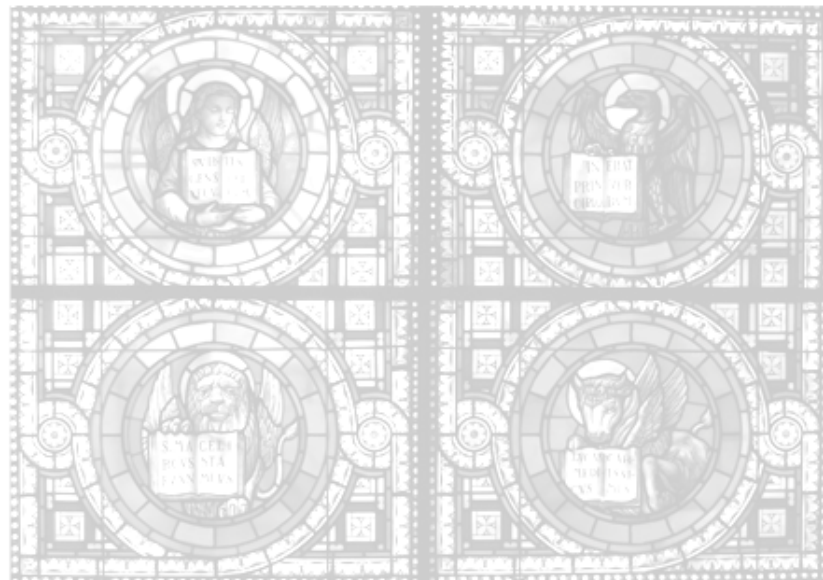
編者的話

《基督的苦難》一書，是翻譯自美國芝加哥著名聖經學者 Donald Senior C.P. 的 1997 年作品《Passion of Jesus Christ》。中文譯本是集體努力的成果，2006 年 3 月由思高聖經學會出版問世。

原書本來分成三部分，分別是：耶穌受難史（福音），尋找苦難的耶穌（考古），及默想基督的苦難（靈修）。因此，中文譯本有一個副題，是〈從福音考古靈修看〉。

中文譯本已經絕版，沒有重印的計畫，因此以電子版放在本會網頁上，讓讀者自行瀏覽及下載。本書最重之點，是透過對四福音所載耶穌苦難的分析，令讀者領會不同福音作者的經驗與心意，而自行選擇與苦難基督同行的路徑。本電子版故意略去後面的兩部分，祇專注於福音，希望讀者體諒我們的苦心。

方濟會香港思高聖經學會



Studium Biblicum Franciscanum Hong Kong

思高聖經學會 謹識
2016 年天主之母節

(1) 導言

1. 苦難敘述簡介

耶穌基督的苦難敘述，把四福音推上了高峰。藉着不同的主題，四福音的作者各以不同的筆觸，編寫了耶穌的整個生活，並以戲劇化的方式來完成。福音作者以靈巧的筆法告訴我們，耶穌生命最後時刻的情形——他與門徒的最後晚餐，在革責瑪尼被捕，被宗教領袖們審問，在比拉多前受審，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動人場面，最後是死亡和埋葬。

2. 歷史的記憶——聖地

苦難敘述植根於早期教會的歷史記憶，並且顯露出很多耶穌所熟悉和所愛的猶太世界。苦難敘述，與福音其他大多數的敘述不同。耶穌主要的公開傳教工作是在北方的加里肋亞，而他的苦難卻發生在南部猶大省的首都耶路撒冷。自公元前九世紀達味王建都以來，為大多數猶太人來說，這地方是他們的生活中心。

聖殿矗立在這裏，是以色列最神聖的地方，是天主親自臨在的地方。聖殿內的至聖所安放了約櫃，它是一座流動的聖所，裏面盛載着刻上法律的石板；以色列人曾跟隨着它，由埃及出發經過曠野，流浪到天主給他們應許的地方。沒人可以通過隔離聖所和至聖所中間的帳幔，祇有大司祭在一年一度的贖罪節，才可進入那象徵沒有任何罪惡、最神聖、最淨化的至聖所。

司祭和肋未人在聖殿服務，他們負責主持聖殿內一切崇拜儀式和協助前來聖地朝聖的人群。朝聖者多來自以色列各地和地中海不同地區，他們多在猶太禮儀年和盛大朝聖節日期間前來奉獻和祈禱。在耶穌時代，聖殿是一座很宏偉的建築物，由大黑落德所修建；他也在全以色列修建了很多大型的建築。海港城市凱撒勒雅，北部的首都撒瑪黎雅，宮殿式的瑪撒達堡和黑落德王宮等，祇是他建築群的一少部分；而耶路撒冷聖殿卻代表了他的權力。聖殿巨大的牆壁，金壁輝煌的裝飾，寬廣的庭院，都使人望而生畏。約在公元30年左右，當耶穌正要完成他使命的時候，也就是聖殿建築工程快要完工的最後階段。

3. 耶路撒冷——宗教與政治的中心

自達味王朝開始，耶路撒冷就是以以色列的政治中心。自達味和撒羅滿建國後，君主制度就在以色列南方的猶大王國承傳了數世紀。在耶穌時代，耶路撒冷、猶大省和撒瑪黎雅是直接受羅馬管轄的，但這狹小的地區就是以以色列所能擁有的最後地方。大黑落德死後，他其中的一個兒子阿爾赫勞，被羅馬封為這地區的猶太王。他出名殘酷和無能，在公元6年被羅馬人罷免。自此以後，羅馬總督就負起了管治猶大和撒瑪黎雅的责任。他們多以沿海城市凱撒勒雅作為政府的行政總部；祇在猶太的大節日，氣氛變得特別緊張的期間，到耶路撒冷作事務性的進駐。在公元30年，猶大的羅馬總督是般雀比拉多；根據慣例，他要在猶太人的節日——逾越節——駐守在耶路撒冷。

就在這背景，就在這地方，發生了耶穌的苦難事跡。耶穌以加里肋亞先知、神奇醫生和權威教師的身分，來到了耶路撒冷，要完成他的使命。在慶節的前幾天，他被好奇和熱誠的人群圍擁着進入聖城和輝煌的聖殿。在那裏，他像先知一樣，進行了一連串激烈的挑釁行動；他驅趕了在那裏買賣的人，推翻了為朝聖者兌換貨幣人的桌子（那些人是司祭認可，把被視為是不潔的羅馬貨幣，兌換為適合給聖殿奉獻的貨幣），攔阻那些經過聖殿殿院的人。他明顯以先知的姿態，聲明這座無論多麼的壯麗的聖殿，將會在默西亞時代被清除。

耶穌在到達耶路撒冷之前，人們也許把他視為一位有魅力的經師或令人敬畏的醫生；但是他在聖殿的激烈行為，使猶太人和羅馬人把他視為一位危險人物。當羅馬人完全控制猶太地區的時候，把司祭和長老視為猶太人的權威，讓他們維持當地的公共秩序。無論是宗教領袖或是為自由獨立而奮鬥的以色列人，都不會喜歡羅馬人。但是他們對於會給羅馬人任何藉口，進一步干涉或進一步鎮壓他們的人，會同樣提高警覺；尤其是那些以宗教作藉口，煽動反抗羅馬，製造暴亂的人。

4. 苦難敘述不單在記事

耶穌在死亡的前夕，與門徒共進最後晚餐；然後一同去橄欖山西邊斜坡、面對聖殿山的一個橄欖園中祈禱。在那裏他被一群已獲得宗教領袖批准、並且配有武器的人拘捕，或許這些人早已獲得了羅馬人的許可。在耶穌苦難敘述的最後幾天，有一些基本上相同的情況。他來到耶路撒冷與他的門徒一同慶祝逾越節，這是每年記念以色列從埃及為奴隸之地獲得解救、和肯定天主將會再來解救他們的日子。其中的一個門徒，猶達斯依斯加略，告訴了司祭長有關耶穌的下落。那天晚上，耶穌就受到聚集在一起的宗教領袖們的審問，他們大概是要搜集證據來控告他。第二天，他被帶到比拉多跟前正式接受審問。比拉多這時大概是駐守在城中較高的位置，即黑落德以前的王宮，在那裏執行裁決。經過了一輪猶豫考慮之後，比拉多判決耶穌釘死在十字架上；這是羅馬公開施行的最可怕死刑，是為警戒那些企圖煽動叛亂的人而設的。也許比拉多認為耶穌有點狂妄，但對國家仍有潛在的風險。

耶穌被鞭打後，被軍隊押着經過城中的街道，前往一處專為公開施行死刑的小丘上。這小丘臨近耶路撒冷的一個城門外，附近有一個墓穴。在那裏，他被剝光衣服，赤裸地被釘在十字架上。被釘在十字架上是要公開進行的，意味着他要受盡凌辱，緩慢地受折磨，恥辱地死去。耶穌在被釘十字架後幾小時便死去了，大概他是受到各樣鞭打折磨，精力耗盡，慢慢窒息地死去的。有一個憐憫耶穌的人，在附近有一個石灰質的、山洞似的墓穴。他求得了允許，把耶穌的身體從十字架上卸下，按照猶太人的習俗，在日落前把他安葬了。

在耶穌臨死前數小時的苦難敘述中，記載了一些公式化的、粗線條的、冷漠的「真相」；這些「真相」不能構成福音中重要的主題。對福音作者來說，這些敘述最重要的意義是「受苦」和「死亡」，和是誰要受苦。苦難敘述不單是在記錄那冷酷無情死刑的真相，更重要的是在記載基督徒有關天主子耶穌令人歡欣踴躍、戰勝死亡的事件。福音就是宣講，好像是要以故事的形式來講述耶穌為我們生活、死亡和復活的意義。

5. 故事的憶述

在早期教會中，基督徒聚會時不僅記起耶穌的死亡，而且會在耶穌復活的光照下，重新瞭解死亡的意義和天主的許諾（舊約）。早期基督徒以復活的信德，來瞭解並重述耶穌基督的死亡；他們不僅希望能更瞭解耶穌，也希望瞭解自己當時所遭受的痛苦和死亡的意義。原始的苦難故事影響了馬爾谷的苦難敘述，這些敘述大概成文於初期的崇拜禮儀，但卻與後期聖週禮儀中的三日慶典不同。基督徒每年都會聚集一起，一同祈禱，一同舉行耶穌與門徒的最後晚餐，紀念他的受難與死亡，和慶祝他光榮勝利的復活。同樣，早期的基督徒團體也是聚集在一起共同祈禱，憶述那天在耶路撒冷所發生的重要事件，詠唱聖詠，默想先知在聖經的話，理解經書中給他們那重要事件的意義。透過歷史傳誦、一起禱告、及對聖經注釋的途徑，這些資料隨着時間而混合在一起；直至傳到我們現在所讀的福音中時，苦難敘述再也不能與這些元素分開了。

當馬爾谷開始編寫福音時，一定採用上述苦難的敘述；這些資料可能是來自作者親身的記憶，或是採用屬於自己基督徒團體的禮儀崇拜。就像是馬爾谷親自講述耶穌的生活故事一樣，苦難敘述形成了福音的終向和高潮；他編寫福音的形式，也為其他福音作者所仿效。

6. 瞭解苦難敘述

我們集中以編寫福音時的精神來解讀苦難敘述，不會詳細研究經文來瞭解當時的歷史背景，而會以充滿信德的精神來瞭解耶穌的死亡。因為我們對這些敘述太過熟悉，在日常生活中時常聽到這些故事，傳道員又已用清楚明白的方式來告訴我們有關耶穌的苦難和死亡，所以我們容易忽略其中的某些細節。因為每位福音作者的寫作對象是不同的基督徒團體，又因為每一位作者都有自己獨特的風格和獨有的觀點，所以四個敘述的報導方式都有不同。四位福音作者就像四位傑出的藝術家，各自為「耶穌被釘十字架」創作了出色的、不同的圖像。整體而言，不同的福音故事都是真實的，他們報導耶穌受難的方式也是真實的。現在讓我們仔細體味每一個事件。

Studium Biblicum Franciscanum Hong Kong

(2) 馬爾谷福音記載耶穌受難史



馬爾谷福音可能是最早寫成的福音，所以我們從它所載的苦難敘述開始研究。整體而言，馬爾谷所載的苦難敘述是簡樸和嚴謹的，由最後晚餐發展至耶穌的死亡和埋葬，行文流暢，使人不易忘記。

1. 忠誠與背叛（谷 14:1-11）

馬爾谷以三種不同的方式，來開始苦難敘述；這三種方式是「沉悶氣氛」、「卑鄙背叛」和「溫良忠信」。從福音的開始，法利塞人、耶路撒冷的司祭和長老經常都被福音作者刻畫成耶穌的敵人。當耶穌在加里肋亞期間，他們不斷與他糾纏；當他到了耶路撒冷，他們又不斷反對他的教導。現在他們更惡意要密謀殺害他，真是罪無可恕。

其中有一個新的、令人打顫的元素是：猶達斯。他是耶穌所揀選和所愛的門徒，被耶穌委託去負起自己的使命；但他卻去找司祭長，主動出賣耶穌，把他交出。司祭們自然喜出望外，給他報酬。

在這故事中，馬爾谷以戲劇性的情節穿插其間，來突顯他的福音。馬爾谷在耶穌被出賣時，插入了一個細緻描寫的忠信故事。當耶穌在橄欖山東面斜坡伯達尼探訪癩病人西滿時，一位不知名的婦人打破玉瓶，把珍貴的純「納爾多」香液，倒在耶穌頭上。在聖經中，祇有國王和先知才會被人在頭上傳油；現在馬爾谷戲劇性地重複了這個記憶。

因為油的芬芳充滿了屋子，與耶穌在一起的人都被這位婦女的行為所嚇驚，但耶穌卻為她申辯。耶穌告訴他們，她的行為是真正的信德和愛德，是為安葬之事提前傅抹他的身體（14:8）。耶穌在此許諾，將來福音無論傳到世界任何地方，必會述說她的所作所為來紀念她；她的確是一位在新約中被極受推崇和被尊敬的人。

有三個尖銳對比的場面，把馬爾谷的讀者推向報導的中心。有兩個主要的題目，貫通了整個苦難敘述。一個主題集中在耶穌，他以強而熱切的心，決意要為世人獻出自己的生命。另一主題，集中在圍繞耶穌的人群；他們中一些人在遭受迫害時喪失了信德，另一些人卻成為信德和勇氣的典範。

我們在苦難敘述中，看到猶達斯和宗教領袖間駭人的意圖；但又在伯達尼無名的婦女身上，瞥見令人鼓舞、值得信賴的門徒精神。她，就像耶穌，明白自己是誰及知道自己所要擔負的使命；她毫不猶豫，立即行動。因此她為耶穌的安葬提前傅抹了耶穌，使耶穌得到君王的尊嚴。因着她的愛，她永遠被人記起。

2. 最後的逾越（谷 14:12-31）

馬爾谷福音的其中一個特色，是以兩個相關的故事來建構一個關鍵的場面。這方式在苦難敘述中可以看到，耶穌以餅和酒來論述和預言，背叛他的猶達斯和否認作他門徒的伯多祿。馬爾谷再一次談到兩個重點，這也是馬爾谷福音的另一個特色，就是基督論和門徒身分。馬爾谷以慶祝逾越節，來鋪排將要發生的故事。逾越節是猶太人最大的朝聖慶節，是為記念以色列出離埃及，天主以愛來解救他們的事跡，這也是以色列人信仰的依據。福音書突顯了耶穌的死亡，基督要以死亡來解救世人，這事件與逾越節編織在一起。

馬爾谷利用逾越節晚餐的禮儀，藉耶穌親口的宣告帶出苦難敘述的意義。耶穌拿起餅來，祝福了，擘開，遞給門徒說：「你們拿去吃罷！這是我的身體。」又拿起杯來，祝謝了，遞給門徒，他們都從杯中喝了。耶穌對他們說：「這是我的血，新約的血，為大眾流出來的。」

馬爾谷把他早前在福音記述耶穌的傳教活動，帶入更深層的意義。耶穌醫治可憐的人，與被社會看不起的人為友，教訓具有權威，與罪惡交鋒，飽飲饑餓的人群。他所有的活動和行為，都是為世人獻出生命。他所有的活動，都是為眾人「擘餅」，都是為人「流血」；這就是他使命的精髓。最後，他會獲得勝利，這也是被召的門徒要去執行的使命。但在門徒準備好之前，要面對一條痛苦的長路，要有內心的轉化。所以耶穌在最後晚餐時，以莊嚴的言詞和意味深長的態度，來預言猶達斯依斯加略的計劃將會慘敗，而其餘的門徒也會捨棄他而去。即使是第一個被召叫的門徒西滿伯多祿（參閱 1:16-20），他們的領袖，也基於恐懼而公開地否認和摒棄他的師傅耶穌。

3. 山園祈禱及被捕（谷 14:32-52）

現在故事發生的地方，由屋內轉移到革責瑪尼；革責瑪尼是市郊的一個橄欖樹山園。在這裏發生了兩件重要的事件，使苦難敘述的發展節奏更加快速。

死亡的恐懼在耶穌心頭不斷繚繞，正在猛烈地折磨他。在福音的記述中，耶穌不斷祈禱，在祈禱中逐漸聚集他的力量。他的祈禱不是一首典雅或英雄式的祈禱文，而是一首與聖詠呼應、回響純潔的讚美詩：「阿爸！父啊！一切為你都可能：請給我免去這杯罷！但是，不要照我所願意的，而要照你所願意的。」（14:36）耶穌這時充滿了聖神，他堅持和密切地投向天主——他的「阿爸」。他與罪惡和死亡展開了激烈的鬥爭，而這種鬥爭早於他在加里肋亞傳教時已可見到（參閱 5:1-20）。

馬爾谷在福音早期已告知讀者，耶穌是天主的兒子。一次是聖神有如鴿子降在他上面，並且又有天主的聲音從天上為他作證（參閱 1:9-11）；另一次是在他登山顯聖容時（參閱 9:7）。但耶穌也是個真人，當他受到死亡的威脅和思想的衝擊時，他的使命感會陷入低潮。此時馬爾谷敢於告訴我們，一個永遠會被基

督徒記憶的場面，從耶穌的口中吐出了忠信、恐懼和極度痛苦的禱告。

馬爾谷繼續以他獨有、強烈對比的方式，來描繪門徒與耶穌在山園的情況。耶穌親自三次來要求門徒支持，但祇見到他們在睡覺。福音已清楚描述，這樣的「睡眠」不僅是經過長時間慶祝後的疲勞，也是指精神上的麻痺遲鈍。他們沒有意識到危機四伏，也沒有作好準備去面對，這樣可導致死亡。耶穌曾警告門徒要提防這樣的「睡眠」：「所以，你們要醒寤，因為你們不知道，家主甚麼時候回來：或許傍晚，或許夜半，或許雞叫，或許清晨；免得他忽然來到，遇見你們正在睡覺。我對你們說的，我也對眾人說：你們要醒寤！」（13:35-37）

危難瞬間來到，猶達斯和帶着刀劍棍棒的群眾打破寂靜，闖進革責瑪尼山園來拘捕耶穌；這位門徒以背叛之吻出賣他。暴力立即發生，他們拿住耶穌要拘捕他，在旁的一個人（人群中的一個？耶穌其中的一個追隨者？）立即拔出劍來，砍了大司祭的僕人一劍，削下了他的一個耳朵。

耶穌對於任何暴力都加以譴責：「你們帶着刀劍棍棒出來拿我，如同對付強盜一樣；我天天在你們當中，在聖殿裏施教，你們沒有拿我；但這是為應驗經上的話。」（14:49）馬爾谷寫下了這場面後，這樣的情況在許多世紀不斷地重覆——藉着黑夜拘禁；暴力千方百計要摧毀正義的聲音；暴力助長更多暴力；孤立無援的英雄殉道者，他們的英魂拒絕背叛天主。

馬爾谷再將門徒的反應與耶穌對比，危險來時他們都無法站得住腳。門徒都逃跑了，背棄並撇下了耶穌。他們當中的一個被恐懼打擊得如此，人們抓住了他，但他撇下麻布赤着身子逃走了。門徒忘記了自己的尊嚴，忘記了召叫和那個給他生命的人。

4. 公議會前的承認與否認（谷 14:53-72）

場景又再轉移，從革責瑪尼轉到大司祭的住所，耶穌在那裏接受宗教領袖的審問。馬爾谷熟練的敘事方式，再度顯現。他建構審訊的場面對比伯多祿否認耶穌，清楚顯出門徒的恐懼對比出耶穌的勇氣。

許多人捏造假證據來控告耶穌，但那些證據各不相符。有幾個人作假見證控告他，但卻勾起福音讀者的記憶：「我要拆毀這座用手建造的聖殿，三天內要另建一座不用手建造的。」（14:58）馬爾谷福音早在耶穌在聖殿驅逐商人和預言聖殿的毀滅和未來的災難時（參閱 11:15-19; 13:1-2），就突顯出耶穌是一位如火般熱忱的先知。復活升天後的基督確是天主新的聖殿，「匠人棄而不用的石頭」反而成了新的聖潔民族的基石，天主會居住其間（參閱 12:10-11）。審訊時的指控使人記起當耶穌交出生命時，聖所裏的帳幔，分裂為二（參閱 15:38）。

證人指控耶穌的證據互不相符，歸於無效；大司祭於是提出關鍵的問題套問耶穌：「你是默西亞，那應受讚頌者的兒子嗎？」（14:61）耶穌毫不猶豫地回答：「我是」。接着他還挑戰他的敵人，他們有一天會看見他們所屈辱和棄絕的他，在末日以人子的身分，坐在大能者的右邊，以勝利的姿態乘着天上的雲彩降來。

耶穌大膽地宣佈自己的身分，使敵人就像褻瀆神明一樣；於是他們就開始辱罵和虐待他。清楚耶穌真

實身分的讀者祇有困惑，茫然不解地陷於深刻的悲傷，我們怎能愚蒙無知若此？

馬爾谷把我們的注意力從耶穌站在逮捕他的人前，回轉到庭院中的伯多祿；他機警地靠近差役們，一起坐着烤火取暖。像慢動作一樣，我們看到恐懼的力量正在摧毀這門徒的信心。伯多祿三次否認認識耶穌，最後還詛咒發誓，這時恐懼已完全控制了他；立時雞叫了第二遍。伯多祿遂想起耶穌給他所說的話：「雞叫二遍以前，你要三次不認我。」（14:72）就放聲大哭起來。

我們對這故事是如此熟悉，致使我們沒法再感受那驚人的震撼。門徒的完全失敗，以這個悲劇故事最為徹底。耶穌公開召叫作領袖的門徒，終於公開地棄絕忠信於他，與他斷絕關係。

5. 在比拉多前受審（谷 15:1-12）

司祭長、長老和經師把耶穌帶到比拉多那裏，比拉多宣佈他有罪，判他釘死在十字架上。馬爾谷把我們的注意力緊釘在一個問題上，耶穌的身分是君王；而羅馬的權力，也第一次捲入苦難敘述裏。

現場充滿了出人意表的景況。比拉多代表了羅馬皇家的權力，面對着這個毀傷不堪的猶太囚犯，以為他祇是假裝「猶太人的君王」。但當人民公開拒絕耶穌是他們的君王和選擇要釋放巴辣巴這個兇手時，比拉多身為一個外邦羅馬人，就開始知道耶穌是無罪的，並尋求釋放他。

對當時馬爾谷的讀者來說，最強而有力的政治力量就是王權，下面就集中討論這個問題。比拉多和反對耶穌的人都同意一件事，耶穌不是君王。在比拉多的腦海中，耶穌是宗教領袖所嫉妒的無辜受害者。對司祭長及民間長老來說，他離經背道，挑戰宗教權威，是個危險人物。最後兵士嘲弄耶穌自命為君王，給他紫紅袍、刺冠、一枝蘆葦君王權杖，並以羞辱的方式向他朝拜，進而虐待他。但馬爾谷的讀者清楚苦難敘述，被嘲弄的不是耶穌，而是皇家勢力和濫用的權力。耶穌是君王，但他的權力不在於豐功偉業或主宰他人的皇家權勢（參閱 10:42），而是要為人獻出自己的生命。福音早在面朝耶路撒冷前行時就敘述了，耶穌迫切要求門徒不要依賴世俗的權力，而要行使為他人獻出生命的力量，就是在耶穌生命中那種活潑的力量（參閱 10:42-45）。因此，苦難敘述就是在批判任何被濫用的權力。

6. 受難與死亡（谷 15:21-47）

馬爾谷的報導很快到了終結；故事用了很少的字句，好像實在太痛苦以至不能敘說更多了。比拉多放棄了企圖釋放耶穌，於是判他釘死在十字架上。這裏對死刑的執行有精細的描寫，耶穌被帶往哥耳哥達，人們拿沒藥調和的酒（麻醉藥）給他喝，耶穌卻沒有接受；他被剝掉衣服和被釘牢在十字架上。與他一起還釘了兩個強盜，一個在他右邊，一個在他左邊，形成一個哀傷的場面。在十字架上方的罪狀牌，寫着嘲弄的稱號：「猶太人的君王。」

在受刑期間，一隊嘲弄者遊行而過，他們重提審判時的控告，指向被釘在十字架上的人——他拆毀聖殿；他救了別人，卻救不了自己。馬爾谷以強烈語調來塑造這最後的嘲弄：「默西亞，以色列的君王！現在從十字架上下來罷，叫我們看了好相信！」（15:32）。但讀者知道，耶穌展示的力量不是在十字架上下來，

而是要背負它，要為他人獻出自己的生命。「誰若願意跟隨我，該棄絕自己，背着自己的十字架，跟隨我，因為誰若願意救自己的性命，必要喪失性命；但誰若為我和福音的緣故，喪失自己的性命，必要救得性命。人縱然賺得了全世界而賠上自己的靈魂，為他有甚麼益處？人還能拿甚麼作為自己靈魂的代價？」（8:34-37）

遍地昏暗籠罩哥耳哥達，在那黑暗中傳來了耶穌最後的哀嘆：「我的天主，我的天主，你為甚麼捨棄了我？」這是聖詠 22 篇的第一句，這句話是猶太人面對苦難時，維持信德的重要祈禱。馬爾谷把苦難敘述描述為「黑暗片段」——在這裏耶穌為了世界付上了一切，被他的門徒剝掉了自由、尊嚴和生命。而且馬爾谷還敘述了，在那可怖的小丘上，耶穌臨死時發出無言的喊叫，與聖殿帳幔的分裂和百夫長心中點燃的信德互相回響。這個證人不大可能看見耶穌死亡的情況，但為其他人來說，這是天主真實的啟示。這是看到耶穌被釘死後，第一個信仰上受感動的宣告，在福音中如此表達：「這人真是天主子！」（15:39）這是使人震驚的啟示，天主的力量不是要透過令另人驚愕的事物來顯露，而是藉着無私奉獻生命的愛情來顯示。

馬爾谷所透視的，與眾不同。被召選的門徒落荒而逃，但離他不遠卻站立着其他忠實的追隨者，就是自加里肋亞一直追隨耶穌到耶路撒冷的婦女。她們一直陪伴着他，直到他死亡和埋葬，從未背棄他。她們中的兩個人，瑪利亞瑪達肋納和若瑟的母親瑪利亞，在耶穌被埋葬後為他守夜，也是首先發現空墳墓和知道耶穌戰勝死亡的人（參閱 16:1-8）。這些「不像是門徒」的人，證明了她們是真正的門徒，而其他突出的人物卻失敗了。正是這些婦女把耶穌基督復活升天的好消息，帶給失敗的門徒。



(3) 瑪竇福音所載耶穌受難史



瑪竇福音雖然緊跟着馬爾谷福音的敘事方式，但也有自己的特色。瑪竇在敘述耶穌的受難經過時，與馬爾谷所述的差不多；然而，瑪竇福音的敘述亦有獨特的主題。耶穌在面對死亡時，滿全了天主的聖意；在復活後，他復活的生命開拓了歷史的新紀元。耶穌是一位服從天父的兒子，就算在極度痛苦的景況，也堅持對天父的忠信。甚至他在死亡的威脅中，仍然信靠天主。

1. 共聚的一夜（瑪 26:1-16）

瑪竇描寫耶穌的受難正是天主的計劃，而耶穌承行了天主的旨意，接受了受苦受難的使命。

瑪竇在 26:1-16，清楚地記載了耶穌受難的序幕。耶穌向以色列人宣講了天國的道理和各種比喻，證明了自己是天主子；以後便開始向門徒講述有關他的救世使命，就是為拯救世人而捨命。

在耶穌靜待履行這使命時，那些宗教領袖卻忙於設計謀害耶穌；起初他們打算以叛逆的罪名誣告耶穌，但又怕耶穌對以色列人的影響力。在整部瑪竇福音中，宗教領袖都被描述為反面人物，他們反對耶穌和他所宣講的道理。

然而，並不是每個人都是反對耶穌的。26:6-13 描述耶穌在耶路撒冷城外的伯達尼，在癩病人西滿家中吃飯，可以看到耶穌非常同情病人和被社會遺棄的人。一位婦人用香料倒在耶穌頭上，以表示對耶穌的敬意。

那個時代是沒有人會在宴會中用香油為人傅抹的，因此耶穌的門徒很驚訝。不過耶穌並不如他們所想的，因為這位婦人為耶穌傅油，正好像先知和君王被傅油一樣；這舉動並預示了耶穌受難、死亡和被埋葬。這位婦人為愛耶穌，勇敢地為耶穌傅抹；所以耶穌說，將來在全世界，這福音無論傳到那裏，必要述說她所作的事，來紀念她。毫無疑問，這婦人是新約中一位突出的人物。

和這位勇敢的婦人對比，十二門徒中的猶達斯便正好相反；他到大司祭那裏去是為出賣耶穌，他更出賣了自己的靈魂。祇有瑪竇記載了猶達斯為三十銀錢而出賣了師傅；根據出谷紀，三十銀錢是奴隸的身價

(參閱 21:32)。有誰會理解，一個由耶穌親自揀選的門徒會出賣自己的師傅呢？瑪竇強調了金錢的負面影響，他曾記述說：「因為你的錢財在那裏，你的心也在那裏……沒有人能事奉兩個主人。」(參閱 6:21, 24)

這段記載中出現了三個人物，就是耶穌、他的門徒、及耶穌的對頭人。瑪竇記述了猶達斯「尋找機會，要把耶穌交出」(26:16)。在希臘原文中，瑪竇用了「機會 eukairian」這字來表達。在這契機中，耶穌和猶達斯都走向他們自己的「時刻 kairos」——選擇和命運。猶達斯等待機會出賣耶穌，走上滅亡之路；耶穌為了救贖人類，交出了自己的性命。

2. 時刻 (瑪 26:17-35)

在這段福音中，瑪竇記述了耶穌和門徒一起進食最後晚餐的情況。這時正是逾越節前夕，這節日是紀念以色列人離開埃及、天主將以色列人從奴役中釋放出來的事跡。耶穌嚴肅地準備，他在世的最後一次逾越節晚餐。他派門徒進城去，仔細地吩咐他們怎樣做，四部福音中祇有瑪竇記載了耶穌說「我的時候近了」這句含義深遠的話。瑪竇同樣用了「kairos」這個字，標誌着歷史性的時刻到了；舊約時代就快過去，新的時代要來臨，因為耶穌的死亡和復活是人類歷史的轉換點。

門徒照着耶穌的吩咐去做，準備了逾越節晚餐。這時刻既是傷悲的，也是喜樂的。猶太人以虔敬的態度去吃逾越節晚餐，因為這是神聖之夜。在晚餐席上，耶穌預告了在十二人中有一個人會出賣他。門徒都很苦惱，問耶穌說：「主，是我嗎？」同樣，每一位基督徒的心中，對天主的計劃都不是十分清楚。心中都會有疑問，這是上主的旨意嗎？

一直以來，猶達斯出賣耶穌的事實困擾着信徒，他的背叛是否天主的旨意呢？事實上，天主是仁慈的，然而他不會左右我們的自由意志。瑪竇在福音中堅持這點，我們要為自己的選擇承擔後果。正如猶達斯選擇了死亡，他便經驗死亡。猶達斯也跟着其他門徒問耶穌說：「辣彼，難道是我嗎？」(26:25) 似乎在暗示他的行為；這句說話祇是在瑪竇福音出現。

在吃過最後晚餐之後，門徒便紛紛背離耶穌 (26:31-34)；不單是猶達斯，而是所有的門徒，包括了被耶穌委派為宗徒之長 (參閱 16:16) 和在水面行走 (參閱 14:28-31) 的伯多祿。他們在極度痛苦和慌張時背信棄義，這應驗了匝加利亞先知所說的話：「打擊牧人，羊羣就要四散。」(匝 13:7)

吃最後晚餐時，耶穌清楚地向門徒預告了他的死亡。他擘開餅和舉起杯，意思就是他的身體是為眾人交出的，他的血是為眾人傾流的。耶穌並說：「這是盟約之血」，體現了天主對所有人毫無保留的愛和寬恕。耶穌將真理指示給眾人，治好病人和伸張正義等，都是以無比的愛為我們做的；這一切完全包含在這餅和杯中，即是耶穌為世人交出了自己的身體和血。

耶穌和門徒所吃的逾越節晚餐並不是最後的一餐，在天主新的「王國」裏，眾人會再次慶祝。雖然門徒都是軟弱的，但耶穌一樣愛了他們，並在臨離世前與他們在一起。

3. 革責瑪尼山園 (瑪 26:36-56)

從這裏開始，故事發展快速起來。耶穌和門徒離開晚餐廳，走到橄欖山去。耶穌帶着三個門徒與他一起，然後獨自懇切地向天父祈禱。他的祈禱「我的心靈憂悶得要死」(26:38)，與聖詠第 42 篇相近(參閱詠 42:6, 12; 43:5)。耶穌面對死亡時，全心全意祈禱；他以行動教導了這三位門徒用直接、誠懇和信靠的心去祈禱，這是最重要的祈禱方式(參閱 6:5-15)。這時，耶穌俯伏在地上，向天父開放自己的靈魂說：「我父！若是可能，就讓這杯離開我罷！但不要照我，而要照你所願意的。」(26:39)所有關於耶穌的救世計劃，都在他的祈禱中顯露出來了。這位面對死亡的人，驚惶失措，然而他將一切交托給充滿慈愛的天父。

耶穌重複三次祈禱。他吩咐門徒陪伴他，但他們都不能自控地睡着了；這表示他們感覺遲鈍，覺察不到在革責瑪尼園內充滿了殺機，他們的師傅正面對死亡的威脅。

猶達斯帶着眾人拿着刀劍來捉拿耶穌(26:47)，瑪竇再一次描述這個背叛主人的門徒，他以親吻作為出賣師傅的暗號。在最後晚餐時，猶達斯也裝作甚麼也不知道地問耶穌說：「辣彼，難道是我嗎？」耶穌看穿了他的心，卻仍然稱他為「朋友」。

這些烏合之眾來捉拿耶穌時，其中一位門徒拿出劍來，削去大司祭僕人的耳朵。瑪竇刻畫耶穌趁着這機會教訓這個門徒，不要用武力去對付武力，那些用劍的人將死在劍下。耶穌在山中聖訓中曾敦促門徒不要以暴易暴(參閱 5:21-26, 38-42)，天父的子女是要愛仇人的(參閱 5:43-48)。如果天主願意展示他的大能，他將會派遣十二軍以上的天使來保護耶穌；但天主並沒有意圖去以武力解決問題。耶穌以死亡來展示他對天主的忠心，而且在最後以自己的死亡來擊退死亡和暴力，並以死亡來滿全這愛情。

然而在這刻，邪惡似乎佔了上風。門徒被恐懼壓倒了，遺下了耶穌讓他被惡徒逮捕。

4. 接受審判 (瑪 26:57-27:10)

那些暴徒將耶穌帶到大司祭蓋法、法律學士和長老那裏，瑪竇描述這是一場正式的聆訊。他們根據法律起訴耶穌，審問他，最後判他有罪。

福音戲劇性地敘述了耶穌受審的整個過程。耶穌在接受審訊時，毫不畏懼地面對那些有權有勢的人；跟着福音記述了伯多祿不認主。當其他門徒慌忙逃走時，伯多祿遠遠地尾隨着群眾，依依不捨的跟着被逮捕的耶穌，走進大司祭的庭院內。這時有一位女僕，仔細打量伯多祿後，認出他是與那個加里肋亞人耶穌在一起的。伯多祿連忙否認他認識耶穌，並且發誓說：「我不認識這個人！」在這之前，耶穌曾教導門徒總不可發誓，凡事要說真話(參閱 5:33-37)。驀然地，伯多祿記起耶穌在晚餐時預言過他會三次不認主，立時良心發現，傷心地痛哭起來。

這時，耶穌站在大司祭和撒杜塞人面前。雖然群眾一個接一個地指控他，但仍沒有足夠的證據定耶穌的罪，而且耶穌對着他們一言不發。大司祭便問耶穌說：「你是否默西亞，天主之子？」(26:63)讀者已一早知道答案，耶穌是因聖神受孕，為彰顯天主的真善美和權能，確實是天主預許的默西亞。

大司祭並不知道，自己已將真相說了出來。耶穌已預言了自己將會升天，坐在聖父寶座的右邊，並乘着彩雲降來（26:64）。然而，這個景象祇有從信德的角度才可明白。對那些人來說，耶穌並不是默西亞；他祇不過是一個囚犯，一個說褻瀆話的人，死有餘辜。他們對耶穌滿懷敵意，嘲笑他，唾他的面，並掌摑他（26:62）。天亮時，羣眾再聚集在一起，把他帶到羅馬總督比拉多那裏去。

接着，瑪竇轉而描述那負責耶穌的猶達斯（27:3-10）。這時他十分後悔，將銀錢退還給那些宗教領袖，承認他負責了無辜者的血。不過那些宗教領袖斷然拒絕了他，猶達斯在絕望之下將錢撒在聖殿地上，然後出去自殺了。宗教領袖們不敢留着這些血錢，於是將錢買了一塊墓地，用來埋葬無人領葬的外鄉人。

耶肋米亞第 19 章的情節，跟上述的內容互相呼應。先知打碎了一個陶瓷器皿，作為裁判耶路撒冷是一塊埋葬陌生人的地方，這次描述了被天主擯棄的淒慘情景。

5. 默西亞被定罪（瑪 27:11-31）

耶穌被帶到羅馬總督比拉多面前，這時主題放在王權和效忠上。

比拉多問耶穌是否猶太人的君王，但耶穌並沒有回答他。基督徒讀者都知道耶穌是一位真正的君王，然而他不是比拉多心目中的君王。

猶太人有一個習俗，就是在逾越節釋放一個囚犯。比拉多讓羣眾選擇釋放耶穌，或是一個「出名的囚犯」巴辣巴（27:16）。一些古老抄卷，稱巴辣巴為「Jesus Barabbas 阿爸之子耶穌」；因此瑪竇可能刻意稱這囚犯為巴辣巴，將「號稱阿爸之子的耶穌」和「稱為基督的耶穌」相對比。

比拉多不止一次地問宗教領袖和羣眾，他們願意釋放那一個，他們不斷喊叫釋放巴辣巴，而且要釘死耶穌。於是比拉多在眾人面前洗手，並且說：「對這個無辜者的血，我是無罪的，你們自己負責罷！」全體百姓回答說：「他的血歸在我們和我們的子孫身上！」（27:24-25）這段描敘，與申命紀第 21 章，猶太人在申明自己無罪的過程一樣。

近兩千年來，猶太人屢受迫害，所以往往被人誤解為他們的祖先殺死耶穌的報應。耶穌是亞巴郎之子、達味之子，他像以前的先知遭受同樣的命運，被自己的人民迫害和遺棄。瑪竇形容那些宗教領袖，他們一手造成的錯事，已達頂點。比拉多這位外邦人聲稱自己是無罪的，耶穌自己的族人卻願意承擔這責任。瑪竇記敘到此處，正是歷史上的轉換點，就是外邦人最後也會接受福音。

那麼，猶太人是否因此永遠受到詛咒呢？當然不會！公元 66-70 年，耶路撒冷聖殿被摧毀，很多人認為是天主懲罰了當代的猶太人，即是「我們和我們的子孫」。瑪竇這樣敘述並不是為那些反猶太人開脫，他祇是譴責當時的猶太人不接受福音。他相信猶太人和其他人一樣，都會得到寬恕和救贖。

耶穌，這位普世的君王，被自己的人民和羅馬統治者判定有罪。他們以現世的標準，例如皇冠、權杖

等去界定他不是君王，因而取笑嘲弄他。但讀者們知道真相，耶穌的權柄不是用暴力攫取，而是由公義、自由和仁愛賦予的。

6. 新世紀的開端（瑪 27:32-66）

瑪竇有關耶穌苦難敘述的高峰，充滿了戲劇性。耶穌的十字架由基勒乃人西滿背負，耶穌被帶往哥耳哥達處決。那些行刑的人安放了他的罪狀牌，寫着「這是耶穌，猶太人的君王」；他們藉此嘲弄這位即將被處死的「假冒默西亞」。同樣，路過的人都搖頭辱罵耶穌所說過的、在聖殿上的權威；取笑耶穌救了別人，卻救不了自己。同耶穌一起被釘的強盜，也一起譏誚他。

瑪竇再次運用了希伯來聖經，來描述和表達這個恐怖的時刻。在馬爾谷福音裏，耶穌最後的祈禱採用了聖詠 22 篇，那是一篇哀悼詩。這篇聖詠是一個充滿信德的猶太人，在絕望和孤獨時的禱告。他被周圍的人譏笑，譏笑他對主的忠誠，他甚至感到被主捨棄，因而發出痛苦的哀禱：「我的天主，我的天主，你為甚麼捨棄了我？」這是何等忠實而沒有半點偽裝的祈禱！瑪竇把這些話放於耶穌口中，在這最黑暗的時刻，是天主之子面對死亡的時刻。

但這篇痛苦的聖詠，在瞬息間轉化成為讚美歌頌的聖詠（詠 22:23-32）；而這被釘十字架的情景，也瞬息間成了勝利。天主回應了耶穌在死亡前最後的祈禱：「聖所的帳幔，從上到下分裂為二，大地震動，岩石崩裂，墳墓自開，許多長眠的聖者的身體復活了。在耶穌復活後，他們由墳墓出來，進入聖城，發顯給許多人。」而百夫長和同他一起看守耶穌的人，一見地動和所發生的事，也承認了耶穌是天主子。

瑪竇福音顯示了耶穌被釘後的光榮景象，就像厄則克耳枯骨復生的神視（則 37:1-14）。釋經學家宣佈這是天主回應了那遵從他旨意的耶穌，使他和其他聖者從死者中復活，獲得新生命。大地震動，死者復活，這些全是聖經中所用的徵兆，象徵世界的終結；耶穌死亡的一刻顯示了一個無望世界的終結，而一個充滿聖神的新世紀已經開始。

緊隨着的福音事件，是阿黎瑪特雅人若瑟埋葬耶穌。耶穌的敵人愚昧地嘗試在耶穌的死亡中控制着他，派兵看守着墓門。福音描述充滿信德的婦女，前往墳墓傅抹耶穌的身體。但以上的情節並不是復活故事的高峰，因為瑪竇福音所描述的復活高峰是哥耳哥達事件。在那事件裏表達出死亡似佔了優勢，但當耶穌以無比的信德面對嘲弄和擯棄時，也正是接受天主賜予豐盛的生命和永遠擁抱的時刻。

(4) 路加福音記載耶穌受難史



在路加福音中，耶穌的主要形象之一，是充滿聖神的先知。路加描寫耶穌公開傳教生活開始於家鄉納匝肋的會堂，當時他打開書卷，誦讀依撒意亞先知書第 61 章的經文：「上主的神臨於我身上，因為他給我傳了油，派遣我向貧窮人傳報喜訊……。」(參閱路 4:16-30)就是這股先知的心火給予耶穌整個傳教生活的動力，也驅使他走到耶路撒冷接受他使命的高峰。因此，我們無須驚訝路加福音中的耶穌，在面對十字架死亡這事時，懷着勇敢、忠信、像先知般對公義的執着；而這些特點，也貫穿耶穌由加里肋亞走到耶路撒冷的漫長傳教旅程。

1. 最後晚餐 (路 22:1-38)

路加福音喜歡描寫耶穌吃飯的情景。在法利塞人西滿家中坐席時，婦女為耶穌抹油，以眼淚洗他的腳和用頭髮抹乾，因而得到無條件的寬恕 (參閱 7:36-50)。他與罪人一起吃飯而激起敵人的怒火 (參閱 15:1-2)，又為渴慕聽他講道的群眾分餅 (參閱 9:10-17)。

把群眾聚集成一體，並分施同一麵餅，既是耶穌使命饒富意義的標記，也是路加福音受難史敘述的序幕。所提及的相信就是逾越節晚餐 (22:1, 7)，即紀念以色列民重獲自由的重要筵席。當天晚上，耶穌的敵人在耶穌的一名門徒猶達斯協助下，為耶穌設下陷阱 (22:1-6)。但路加清楚指出事件不單是由於人軟弱跌倒，而是有更強大的力量在背後推動，是邪惡之子撒殫「進入猶達斯的心中」，以期借助人力再一次打擊生命的泉源 (22:3)。

晚餐的預備工作完成後，耶穌便與門徒入席。耶穌渴望與門徒一起吃這晚餐，但他更渴望天主拯救以色列，而這晚餐和他整個生命都是為了這個目的。餅酒成為耶穌使命的標記，他的身體為他們而被分開和捨棄，他的血為他們傾流以成為新的盟約。

不過，門徒並不完全明白耶穌的身分，也不知道在這逾越節前夕會發生甚麼危險的事。耶穌警告他們即將有人出賣他，祇會令他們混淆。路加受難史中有一段獨有資料，可說是十分諷刺，甚至近乎笑話的。在這嚴肅的時刻，門徒竟在爭論他們之中誰人最大 (22:24)。耶穌打斷他們不恰當的自大表現，重申他使

命的精神：「我在你們中間卻像是服事人的。」(22:27) 耶穌的死亡本身就是服務的至極表現，為人獻上自己生命作為禮物。這分精神，成為基督徒團體行使任何權威和權力時的依歸。我們在聖週禮儀中可能會忽略路加這一幕，但其震撼力其實並不次於我們在每年聖週四誦讀若望所載受難史中有關洗腳的記述。

路加福音為耶穌十二門徒預留了特別的角色，這十二人是耶穌最親近的門徒，而十二這個數字也代表了以色列十二支派。耶穌傳教使命之一，就是要更新這些失落了的天主子民。門徒將要見證耶穌的教導和治癒工作（參閱 24:44-49）；聚集教會並把教會的使命傳到地極（參閱宗 1:8）。因此，耶穌為西滿和其他門徒祈求，以免他們被邪惡勢力篩去（22:31-32）。即使伯多祿會軟弱跌倒，但恩寵力量會帶他回頭；而在他重新振作後，將要反過來堅強團體中的其他兄弟姊妹。聖史在記述受難史時努力發揮這分精神，輕輕帶過伯多祿不認耶穌，也沒有記載其他門徒逃走。為路加來說，復活的基督使團體間的關係得以修復，過去不忠信的記憶早已抹去。

逾越節晚餐，以耶穌嚴正警告門徒團體可能要被驅散分裂作為結束；他們應該「武裝」自己，作好準備。路加福音從不低估，更不會忽略不斷對抗福音精神的強大邪惡力量。

2. 黑暗時刻（路 22:39-65）

路加在記述耶穌懇切祈禱、夜間被捕和受審這幾處攝人心神的場景，為受難史注入危機和危險的元素。

逾越節晚餐後，耶穌和門徒到橄欖山去祈禱（22:39）；這座山正是猶太教預期世界終結的地方。路加獨家報導，耶穌「在極度恐慌中」祈禱，因而他的汗如同血珠滴在地上。為了要面對死亡，耶穌的祈禱如此懇切恐慌，以致「天使從天上顯現」給他，加強他的力量。

耶穌請門徒與他一同祈禱，「免得陷於誘惑」（22:40）。「誘惑」，是指猶太教預期在世界末日時正邪的終極一戰，也指信眾在現世面對死亡和邪惡力量的經驗。耶穌的祈禱有著同樣的激情，他全心全意遵行天父的旨意，但仍祈求從死亡中被拯救出來。因着祈禱，他把自己的憤怒、恐懼完全向天主傾吐，因而獲得力量。於是耶穌起來走向門徒，發現他們睡着了。但聖史指出他們是「因憂悶」而睡着，使讀者不致因為他們的軟弱而覺得太難受。耶穌再次警告他們快要面對的「誘惑」，雖然團體可能尚未準備好對抗死亡的凶猛力量，但天主子耶穌已經作好準備。

這時猶達斯帶來一群人，要來拘捕耶穌。根據路加記載，猶達斯出賣耶穌之吻並沒有接觸到耶穌，因為既為主人又是眾人之僕的耶穌早已知道他的目的：「猶達斯，你用口親來負責人子嗎？」（22:48）門徒為這突如其來的拘捕感到茫然，由於未能明白耶穌的教訓，便拿出武器。他們問：「主，我們可以用劍砍嗎？」（22:49）這是基督徒面對邪惡時經常提出的問題。沒等到耶穌答覆，其中一個門徒削下大司祭僕人的耳朵，路加在這裏並沒有像若望一樣指出是伯多祿。一如福音的一貫特色，耶穌對這暴力行為的回應，是伸手治癒那受傷的人。耶穌一向以來都教導門徒「愛你的仇人」，不要以惡還惡（參閱 6:27:36），對此他是身體力行的。

耶穌告訴群眾：「現在是你們的時候，是黑暗的權勢！」（22:53）然而，讀者清楚知道黑夜過後，將會

是復活的一天。

鏡頭一轉，拘捕耶穌的人把他帶到大司祭家中（22:54-65），在那裏他被徹夜審問和鞭打（22:63-65）。這一幕幕暗地裏進行的暴力拘捕、徹夜虐打和拷問，在基督徒殉道歷史中以至今天，仍不斷重現。

伯多祿跟隨耶穌到達大司祭住宅的庭院，並與群眾一起圍着火坐着取暖（22:54-62）。可是，伯多祿未能在群眾中隱藏起來，一個女僕在火光中認出他：「這個人也是同他一起的。」伯多祿立時十分害怕，斷然否認，表示根本不認識耶穌。不過，危機仍未過去，過了不久，另外一個人認出他。「約隔一個時辰」，又有人發現伯多祿操加里肋亞口音。每一次，身為十二人之首的伯多祿都否認他認識耶穌。

福音的首批讀者對伯多祿這位信仰先祖應該仍有印象，自然對這段描寫感到十分傷心。路加在這裏，加強了戲劇效果和感染力。與其他福音不同，聖史把伯多祿放在與耶穌可以互相見到對方的環境；群眾生火取暖和士兵鞭打耶穌的地方，都是在同一的庭院裏。當雞啼時，即耶穌事前給伯多祿的提示（22:34），耶穌轉過身來看看伯多祿。耶穌的注視像穿透了伯多祿的心，他想起耶穌的說話；一方面是跌倒的警告，另一方面卻是寬恕的保證。他便離開庭院，後悔自己的行為而痛哭起來。

3. 接受審判（路 22:66-23:25）

漫長夜晚終於過去，天一亮耶穌便被押往猶太人在耶路撒冷的公議會前受審。雖然福音把這審問描寫成「審訊」一樣，但這祇是猶太人首領預備把耶穌帶到羅馬總督受審前的非正式審問。路加很快便把我們帶到問題的核心，福音讀者一開始便已從有關耶穌出生和嬰孩時期的記載，知道耶穌是「默西亞」、「天子」，但他的敵人對這真理卻蒙昧無知。

首領把耶穌帶到比拉多那裏，控告他許多嚴重罪行。祇有路加一人強調耶穌控罪的政治性質：「我們查得這個人煽惑我們的民族，阻止給凱撒納稅，且自稱為默西亞君王。」（23:2）後來他們又重覆有關控罪：「他在猶太全境，從加里肋亞起，直到這裏施教，煽惑民眾。」（23:5）

路加的記載充滿諷刺。諷刺之一，是這些首領的責任本應是保障以色列人的自由和信仰，但在這裏卻關心凱撒的權利。但福音讀者也留意到另一層諷刺，耶穌宣告的公義，對凱撒的強權來說確是一個重大威脅。事實上，路加描寫耶穌具君王尊威地從加里肋亞到達耶路撒冷，一路上他的使命的確是要「煽惑民眾」。然而，耶穌鼓吹的革命，不是不同政治制度之間的必然衝突，而是要求人心的基本轉化，提倡更新人類大家庭，並以公義和憐憫作為基礎。這理想正正足以動搖所有以暴力壓制人民的政權。

另一個諷刺，是代表世俗權力的比拉多和黑落德都認為耶穌是無罪的，反而宗教首領卻不擇手段要把他毀掉。路加記載羅馬總督和加里肋亞分封侯不斷確定這一點。比拉多宣稱：「我在這人身上查不出甚麼罪狀來。」（23:4）根據路加的獨家資料（23:6-16），即使是黑落德這個腐敗的分封侯、殺害先知的兇手（參閱 9:7-9；13:31-33），雖然曾譏笑耶穌為假先知，但也找不到耶穌犯了甚麼罪。

因此，比拉多再次拒絕定耶穌的罪，斷然指出他沒有犯煽動叛亂罪：「我在你們面前審問了他，而你們

告他的罪狀，我在這人身上並查不出一條來……足見他沒有做過應死的事。」(23:14；參閱 23:22)。

有些聖經學者認為，路加這樣寫是為了向羅馬讀者確保耶穌不是政治上的革命分子，而基督徒是可以和平地在羅馬帝國中生活。這也有可能，但路加也把比拉多（更甚的是黑落德）描寫得十分軟弱和腐敗，因為他們最終屈服於首領的要求，把耶穌釘死在十字架上。因此，路加不是為了減輕羅馬官員的憂慮，而是要指出耶穌的死是不公義的，但他仍堅持忠於天主的旨意。這既是從前以色列受迫害的先知的命運，也是直至今日耶穌勇敢的跟隨者的命運。耶穌是第一個基督徒殉道者，而他所做的也就是眾多為忠於天主而受迫害的猶太先祖所曾做的。

4. 十字架苦路（路 23:26-32）

苦路禮儀的大部分內容都取自路加所記載的苦難史，因祇有路加詳細記載耶穌由加里肋亞出發到耶路撒冷的最後一程。默西亞「決意面朝耶路撒冷走去」（路 9:51），現正走上朝向天主旅程的高峰。

兵士把耶穌從總督府押往城門外用作公開處決犯人的石地，他們抓住一個路過的基勒乃人西滿，要他替耶穌背負十字架。路加所用的字眼，清楚顯示他以西滿作為門徒的形象；西滿背起耶穌的十字架，並「在耶穌後面」背着。這句子與耶穌親自教導有關門徒條件的話一樣：「不論誰，若不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在我後面走，不能做我的門徒。」（路 14:27）走耶穌的道路而生活的人，必須甘願為其他人獻出自己的生命。

路加的記載令讀者再次感受到迫切的危機感。耶路撒冷群眾並非全都對耶穌懷有敵意；雖然有人要釘死他，但也有人為他而難過掙胸（23:27）。一如他以前的先知，耶穌警告耶路撒冷人罪的後果。耶穌不需要他們為他而哭，但該為罪惡將加諸聖城人民的痛苦而流淚。對耶路撒冷，路加福音有着矛盾的感情。一方面這是天主的聖城，耶穌在這裏的聖殿開始公開傳教生活，而早期基督徒團體在耶穌復活後也在這裏聚集祈禱；福音是「從耶路撒冷」開始傳揚到世界各地。另一方面，耶路撒冷也是殺害眾多先知的地方，是拒絕天主的標記。路加和早期教會均認為，耶路撒冷在公元 70 年反對羅馬的叛亂中被毀，是罪惡的最終結果。

路加記述耶穌背負十字架走苦路時，是與兩個囚犯一同走的，這是一個令人深思的描寫。耶穌被敵人形容為「稅吏和罪人的朋友」（路 7:34），不但與這些朋友一同生活，也一同面對死亡。

5. 義人之死（路 23:33-49）

路加描述十字架事件時，加插了許多有關耶穌的典型描寫細節。他與兩個罪犯同時被釘，應驗了耶穌在最後晚餐時的預言：「經上所載：『他被列於叛逆之中』」的這句話，必要應驗在我身上。」（路 22:37）一如耶穌多次教訓門徒不要以暴易暴，應以寬恕對抗暴力（參閱 6:27-36），他也寬恕那些把他判以死刑和傷害他身體的人（23:34）。

當其中一個凶犯與其他人一同嘲笑耶穌時，另一個則承認自己的罪行，並請求憐憫（23:39-43）。這是路加所指的真正轉化，一如稅吏和罪人的例子（參閱 18:9-14）。耶穌不但寬恕那人，更答允他當天就要與

自己一起光榮地進入天堂。耶穌死亡的時刻，充滿戲劇性。死亡的威力如斯強大，以致太陽失光，「遍地」昏暗（23:44），聖所的帳幔從中間裂開，好像是說天主也離開人民。因此，這的確是「黑暗的時刻」。

在這些可怕的凶兆中，耶穌大喊一聲，在最後的禱告中交出生命的氣息：「父啊！我把我的靈魂交托在你手中。」（23:46）這些字句取自聖詠 31:6，表達出耶穌生命的核心，就是對天主永不動搖的信任，即使是死亡也無法破壞這分信心。

他的死亡帶來立刻的效果。負責監督行刑的羅馬百夫長深受耶穌死亡的情景所感動，成為千千萬萬被基督十字架觸動的信眾中的首位，遂宣稱：「這人實在是一個義人。」他的宣認，完全吻合路加對受難耶穌的描寫。耶穌是殉道的先知，的確是個「正義」的人，他全心全意承行天主的旨意，甘心情願為福音的原故毅然面對死亡。

路加也獨有地描述耶穌的死，對在觀看的人產生甚麼影響。跟着耶穌走苦路（23:27），並目睹他死亡的人「都摀着胸膛」，顯示他們都在痛悔（23:48）。站在遠處有「與耶穌相識」的人（路加隱晦地把受驚四散的門徒逐步帶回故事中？）和「由加里肋亞隨侍他」的那些忠心婦女們（23:49）。復活後所建立的團體，其實已經在耶穌透過死亡賦予生命的一刻開始成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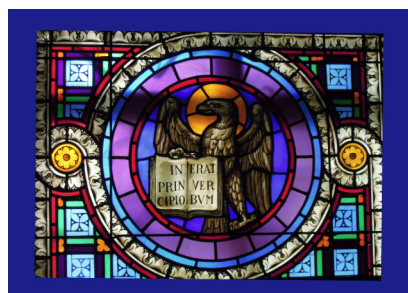
6. 死亡與勝利（路 25:50-56）

苦難敘述在靜默中完結。耶穌死後仍然充滿威能，因為路加形容為「善良公正」的阿黎瑪特雅城人若瑟，鼓起勇氣要求耶穌的遺體以便埋葬。他是公議會的議員，但並沒有贊同公議會要釘死耶穌的決定。在任何時代，向有關當局要求處死凶犯遺體都是公開的行為，讓所有人知道他的效忠對象。若瑟明顯地站在被釘死的耶穌一邊。

他把耶穌傷痕累累的遺體用殮布裹好，安葬在由巖石鑿成、尚未葬過人的墓穴裏。路加小心地設定了，復活這偉大事件的場景。由於安息日快到，沒有時間傅抹耶穌的遺體。但在加里肋亞忠心服侍耶穌（參閱 8:2-3），並在他死時留守他身旁（參閱 23:49）的婦女，預備了香料和香油，打算在安息日一過去便回來為耶穌的遺體傅抹。

我們實在無法忽略這些感人的細節：若瑟的勇敢忠誠；忠心婦女在遵守安息日規定的同時，卻記掛着現在躺在墓中這位他們所愛但已失去的耶穌。讀者知道死亡並非終結；這個「義人」會擺脫死亡的束縛，墓穴會成為空墳。在耶穌受洗時降臨在他身上的聖神，會再一次以其大能給予他復活的身體。基督會戰勝死亡，從死者中復活，並囑咐門徒到普天下去傳揚天主的話，並以他們的生命作見證。

(5) 若望福音所載耶穌受難史



若望福音被視為別樹一幟的福音，因為它記述耶穌行實的方式與馬爾谷、瑪竇和路加截然不同。對若望來說，耶穌是天主對世界的愛的啟示。「聖言成了血肉」，他的死亡是友愛的行動，是天主完全擁抱人類和最終戰勝魔鬼的記號。每年聖週五誦讀若望的苦難記載，是禮儀的中心。若望對苦難的記述，巧妙地將苦痛和凱旋融合，非常切合逾越節三日慶典的精神。

1. 被捕 (18:1-11)

若望敘述的序幕，為整個苦難故事奠定基調。在層次上，這是個可怖的故事——被朋友出賣，無辜者在黑夜中遭粗暴的拘捕，手持武器的官員濫權。這是令人驚悚的一幕，對現今世界上很多地方的基督徒來說，是非常熟悉和富現代感的。

這一幕有另一個層次——耶穌自由地選擇面對敵人。這位聖者擁有無限的權能，將黑暗勢力猛擲於地；即使在被捕的一刻，耶穌仍掌管大局。

因此，在若望的整個苦難故事裏，在暴力下死亡的悲劇中流溢救贖愛情的力量。對若望來說，耶穌是成了血肉的聖言，被派遣來啟示天主對世界恆久的愛。矛盾的是，對這愛情最強有力的陳述是耶穌的死亡。當他以人類最高尚的情操，「為朋友」捨棄生命時（參閱 15:13），耶穌揭示了上主對世界無限的愛。從信仰的角度來說，耶穌的死亡是生命的言語。

與對觀福音相比，若望苦難記載的開始是出其不意的。他沒有提及殺害耶穌的陰謀，沒有記載耶穌在伯達尼的傅抹，沒有述說最後晚餐，也沒有記載耶穌在被捕前於革責瑪尼園向天父作憂苦的祈禱。在某一程度上，若望已將這些事件或等到的事件在福音的前半部作出交代。當耶穌完成了對門徒長長的臨別贈言後（參閱 13-17 章），就帶領門徒橫過克德龍谷，到達一個園子。在此，若望揭開了耶穌苦難的序幕（18:1）。

若望的記載，對於死亡的可怖現實絕不避諱。首先描述那出賣耶穌的門徒猶達斯，以虛假的面目出現。若望以擬人法的方式，說出魔鬼引誘猶達斯出賣耶穌（參閱 13:12）。與猶達斯同謀的是羅馬士兵（祇有若望提及此點）和由司祭和法利塞人派遣的差役（18:3）。猶太人和外邦人，加上世俗者和宗教領袖，集合各

方勢力對付耶穌。

這些反對者和邪惡勢力，也不能使耶穌成為無助的受害者。在福音的前半部，耶穌已聲明他自由的面對死亡：「父愛我，因為我捨掉我的性命，為再取回它來；誰也不能奪去我的性命，而是我甘心情願捨掉它；我有權捨掉它，我也有權取回它來：這是我由我父所接受的命令。」（若 10:17-18）

耶穌以「我就是」這神聖的名字揭示他的身分，並以這名字與惡勢力對抗。因此死亡的力量不祇一次，而是兩次的萎縮並倒在地上。在這時刻，耶穌，而非死亡，正在發出命令。耶穌讓門徒離去（18:8），而不是如馬爾谷和瑪竇所載的逃去；他也阻止伯多祿以暴力代他反擊邪惡的勢力。

耶穌心甘情願飲這苦難的「杯爵」，因為他藉此完成向世人揭示天主的愛的使命。

2. 在大司祭庭院（若 18:12-27）

場景由園子轉到克德龍谷另一邊的大司祭的庭院。根據若望的記載，耶穌首先被帶到亞納斯那裏去。亞納斯是當時大司祭蓋法的外父；他雖然已被羅馬免職，相信仍然具有影響力。亞納斯，這位宗教權威人士首先向耶穌問話，為他正式受比拉多的審訊作準備。

對若望來說，這一幕更深層的意義是在真理面前的對比，一是耶穌與他的對頭人，另一是耶穌與他的門徒伯多祿。

正如在耶穌被捕的一幕，耶穌面對敵人絕不退縮，使我們聯想到福音第 8 章的話；若望把「真理」在耶穌身上具體化地表現出來，即天主對世界的愛的終極真理。耶穌公開地以他的言行宣講此真理（18:20）；根據若望的神學，真理的本質是「公開」的。那講述或尋找真理的，不怕在光中行走（參閱 3:19-21），但是那些虛偽的或逃避真理的，選擇在黑暗中生活，在隱密中行事。所以猶達斯和他那些手持武器的同黨在黑夜中前來捉拿耶穌，若望諷刺地描述他們手持燈籠和火把（18:3）。大司祭也認不出那如罪犯般被綁着在他面前的人，就是「天主的真理」。

若望也提及伯多祿背主的故事。在此處，若望作出了一個強烈的對比。耶穌在逮捕者面前，毫不畏懼地公開地為真理作證；而那軟弱的伯多祿則在侍女的質問下，否認他的門徒身分。伯多祿曾大膽承諾，他願意為耶穌捨命，並堅持無論耶穌往那裏去，他也會追隨到底（參閱 13:36-38）。可是，他低估了黑暗的力量和作門徒要付出的代價，當面對苦難時，便徹底地屈服在黑暗的勢力下。

但是真理並沒有放棄伯多祿，讓他見證空墳，並思量箇中意義（參閱 20:6-9）。最後，在湖邊早餐的美麗故事（參閱 21 章），復活的基督治癒伯多祿背主的創傷。基督使伯多祿三次宣認愛主，並將牧養羊群的任務交託給他。

若望在故事中加入了一個新元素。由於大司祭所認識的「那一位門徒」（18:15），伯多祿才能進入庭院。很可能「耶穌所愛的門徒」——若望福音中的神秘人物——代表真正的門徒。他與耶穌的母親，為耶穌的基督的苦難

死亡作證（參閱 19:26, 35-36）。

若望的對比和諷刺手法，加深苦難故事的意義——真理與謊言、堅強與軟弱，全在苦痛危難時顯露無遺。

3. 在比拉多前（若 18:28-40）

在若望的耶穌苦難故事裏，羅馬總督比拉多對耶穌進行審訊的經過，佔有重要的位置。福音作者將審訊分為多幕表達出來，事情發生的地點分別在總督府內和群眾看得到的總督府外，互相交替。隨著事情發展，劇情愈加緊湊。由比拉多與宗教領袖間看來沉悶的對話開始，比拉多對其犯人的身分愈來愈感困惑和神秘。當比拉多嘗試釋放耶穌，卻遭群眾反對時，故事情節達至高峰。

若望再次在記述中採用諷刺的手法。在第一幕，宗教領袖雖然關心能否保持禮儀上的潔淨，免被玷污，卻將天主子交給羅馬人；他們關心要為逾越節慶典作好準備(18:28)，但是真正的逾越節羔羊卻要被犧牲。他們與羅馬總督就法律權力問題上角力，卻諷刺地導致耶穌被釘。這正如若望記載耶穌所預示的，他為世界的生命而被「高舉」，意即他將會在十字架上致命而拯救世界（參閱 3:14-15；12:32-33）。

比拉多審訊耶穌的整個過程，都浮現出王權的象徵。當比拉多開始審問耶穌時（18:33-36），這主題便出現了。比拉多代表着政治權力，象徵着俗世君王的權力；但是耶穌的君王權力不屬於「這世界」，而是一種與世不同的權力，是給予生命的權力。福音的序言（參閱 1:1-18）已用詩體形式宣告，耶穌來到世界是為宣佈天主的愛的終極真理。那聽從耶穌聲音的，便知道天主的真理，並把真理實踐在其生活中（參閱 8:47）。耶穌力量的根源，不是暴力、殘酷和壓迫的力量，而是天主愛的真理。正如宗教領袖一樣，比拉多無法認識這真理（18:37-38）。

雖然比拉多不明白耶穌，但是他相信耶穌是無辜的；因此他出去到猶太人那裏，向他們表達自己的判斷。比拉多為安撫猶太人，願意因為慶祝逾越節的慣例釋放耶穌（18:39）。但是「猶太人」卻要求釋放巴辣巴，福音清楚指出巴辣巴是一名「革命者」（18:40，參閱谷 15:7）。若望是否再次使用他的諷刺筆法？福音作者是否想向讀者暗示群眾是盲目的，他們看不到耶穌所掀起的是具最深遠影響的革命？

值得注意的是，此時若望巧妙地不再稱耶穌的對頭為宗教領袖，而是統稱他們為「猶太人」。基督徒必須小心，不可妄下結論，認為所有猶太人都應為耶穌的死負上責任。這不可能是若望的思想，因為瑪利亞、耶穌所愛的門徒和耶穌自己也是猶太人！

4. 被釘的君王（若 19:1-16）

王權這主題，在最後數幕更突顯強烈。當群眾選擇釋放巴辣巴時，比拉多命人鞭打耶穌（19:1-3）。士兵們戲弄耶穌，殘忍地假裝為耶穌加冕；當耶穌被鞭打後，他被迫戴上由荊棘編織的茨冠和披上紫紅袍。士兵更譏諷地呼喊說：「猶太人的君王，萬歲！」最後以更多的暴力，士兵「重複」擊打耶穌，為這場「嘲諷」落幕。

這一切都是為接着下來不尋常的一幕作前奏。比拉多帶着飽受鞭打、身披假王袍的犯人出去面對群眾，比拉多希望這樣做能打消他們要殺害耶穌的念頭。

對比拉多和劇中其他人物來說，這是對此被裝扮成君王的耶穌表達出絕對的侮辱。耶穌被編排成為一位丑角，沒有權力或任何的侍從，卻把他扮成君王的模樣。但是對福音的讀者來說，此事包含着另一真理，耶穌是真正的「君王」，是天主子。真正受戲弄的，不是耶穌，而是那些以暴力和錯謬為權力基礎的「皇族」。比拉多使耶穌看來是位可憐「人」，但是那些以信德的眼光看待整件事的人都知道，這位耶穌是成了血肉的天主聖言，是「人子」，他從天降下為啟示天主對世界的愛。

若望的記述再次出現諷刺的場面。耶穌必須死，他的對頭叫喊說：「因為他自充為天主子。」(19:7) 若望福音早已宣告耶穌將會犧牲，因為他是天主子，他來是要為世界捨棄生命。

比拉多雖然對群眾拒絕耶穌而感到驚訝，但他仍然尋找釋放此位神秘犯人的方法。比拉多再次審問耶穌，聲稱自己擁有權柄能釋放或釘死耶穌；但耶穌卻不理會他，因為惟有天主才能給予人權柄(19:11)。

當比拉多再次為耶穌向群眾求情時，他們威嚇要告發他背叛凱撒(19:12)。諷刺手法再一次用於群眾的說話上：「凡自稱為王的，就是背叛凱撒。」福音的讀者可能在說，正是如此。耶穌是君王，他王權的性質與那些攫取無辜者生命的極權相比，判若天淵。這幕是以群眾要求釘死耶穌作結，當中的象徵味道非常強烈。比拉多帶耶穌出來，坐在判官的座席上，奚落群眾說：「看，你們的君王。」但是他們回答說：「除了凱撒，我們沒有君王。」若望福音的觀點是比拉多宣佈的是正確的，而耶路撒冷的群眾卻作了愚不可及的抉擇。

5. 人子被高舉(若 19:17-30)

若望把耶穌苦難敘述的高峰一幕，放在哥耳哥達，即耶穌被釘死的地方。若望的重點是，即使苦難最黑暗的時刻持續，耶穌仍是勝利的，是處於主導地位的。這裏沒有述說基勒乃人西滿被迫背負耶穌的十字架，若望福音的耶穌是親自背起十字架的。

耶穌被釘的一刻，是他登上寶座的時刻。包圍着他的，是兩位同樣被釘死的人，但是他們並不是耶穌的「隨從」。在耶穌十字架上的牌子，是用希伯來文、拉丁文和希臘文寫出的耶穌的稱號：「納匝肋人耶穌，猶太人的君王」。雖然大司祭因這牌子的稱號而向比拉多提出抗議，但是這次比拉多並不像以前一樣向他們妥協，因此牌子上的稱號就是被釘的耶穌的稱號。

若望引用戶 14:21(參若 3:14)梅瑟故事中銅蛇的駭人象徵，作為他視耶穌被釘十字架就是耶穌被「高舉」的時刻。他們高舉的不是耶穌受傷至死的身體，卻是藉着這次死亡，他們「舉揚」聖言成了血肉；因為他完成天父愛的使命，凱旋回歸父家(參閱 13:1)。

若望在這高峰的一幕，加入其他強有力的象徵。耶穌無縫的長衣沒有被撕破(19:23-24)，令人聯想到基督的苦難

大司祭的服飾或耶穌要帶來的合一。在死亡的邊緣，耶穌「口渴」，回應他在園子裏對伯多祿所說：「父賜給我的杯，我豈能不喝嗎？」（參閱 18:11）

耶穌的最後行動，與他的母親和他所愛的門徒有關（19:25-27）。此事件的正確意義，難以斷定。這是否表示耶穌所愛的那門徒，已成為耶穌的家人或其團體的一員（「看你的母親」）？耶穌的母親是否象徵猶太教，現在她「孕育出」以這耶穌的門徒作象徵的新團體？同時，基督徒團體是否應該對其猶太教的血脈淵源予以尊重？或是耶穌的母親代表以色列的信德，她的產痛已在信仰團體中完成，此團體於耶穌的死亡和復活中誕生（參閱 16:21-22）？

很多時，若望福音為引起讀者的興趣，刻意不清晰地指出經文內容屬那一種意義。

若望以精鍊大膽的筆觸，描述耶穌的死亡。耶穌最後的話是「完成了」（19:30）；這話與若望福音的精神相和應。「完成了」的希臘文原文是「teleo」，有「完成」、「任務完成」的意思。從起初耶穌便以完成父的旨意，愛屬於自己的人「到底」為己任，此處用了相同的字根「telos」（參閱 13:1）。他從容地垂下了頭，聖言成了血肉的耶穌向天主交付了靈魂。若望福音的耶穌，在死亡到來的一刻，極其平靜及充滿力量。他的死亡是真實的，若望描述兵士以槍刺透耶穌的肋旁作證明；但是死亡的恐怖卻已被基督的愛銷毀了。

6. 作證（若 19:31-42）

若望的耶穌苦難記述，是以釘十字架的整個過程中兩個殘忍的行動作結束；福音給予這兩個行動，一個全新的意義。

劊子手來到被釘者前面，準備打斷他們的腿，加速他們的死亡，使他們能在安息日的預備日前死去。但是劊子手並沒有打斷耶穌的腿，在不知不覺間，他們實現了經上有關逾越節羔羊的記載（參閱出 12:46）。在福音的前半部，洗者若翰作證耶穌是「天主的羔羊」，他來是要洗去世界的罪惡（參閱 1:29, 36）。

為確保耶穌已經死去，一名士兵用槍刺透耶穌的肋旁，立時流出了血和水。再一次，在若望的眼中，一個殘忍的行動有了新的意義。福音引用匝 12:10 有關耶路撒冷居民的一段恐怖的記述：「他們要瞻望他們所刺透的一位」，因而懺悔並獲得上主的寬恕。在若望福音，血和水有深遠的意義。在第 7 章，耶穌用水象徵聖神。耶穌藉他的死亡賜予人生命，聖神將臨於世界（7:37-39）。耶穌生命之糧的言論，說出誰喝他的血，就能獲得生命（6:5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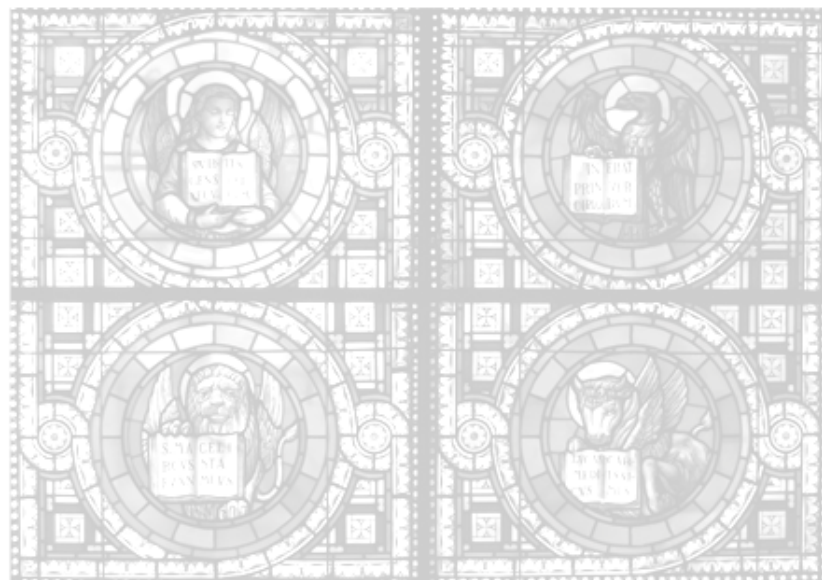
在若望的福音，這所有的標記確定了耶穌死亡的救贖力量。因此，福音作者強調在十字架旁的「見證人」——相信他就是耶穌所愛的那門徒——的作證是決定性的（19:35）；這見證人是耶穌原本的團體和若望的教會之間的主要聯繫人。

當耶穌被釘的身體從十字架上卸下、準備埋葬時，故事已接近尾聲；耶穌使命的果實已明顯可見。阿黎瑪特雅人若瑟，從前因為害怕，祇敢秘密地追隨耶穌，現在卻有勇氣站出來，要求領耶穌的遺體。同樣

地，法利塞人尼苛德摩也來了，從前他曾「在夜間」探訪耶穌（參閱 3:1-2），當時他的信仰也是不肯定的（參閱 7:50-52）。現在，他帶來大量的香料，足以舉行君王式的葬禮。

他們二人放下恐懼，公開地崇拜被釘的耶穌。那原在黑暗的現在走進光明，天主聖言的愛已戰勝死亡。

方濟會香港思高聖經學會



Studium Biblicum Franciscanum Hong Kong